

证券代码：832207

证券简称：永拓咨询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27 日 10:30 至 12:00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号楼国安大厦 11 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吕江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915,62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3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8 年 12 月 12 日披露的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915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7 日